

B26
F665(2)
9
(3)

冯友兰
著

三松堂全集



FUDAN B041003289967H 复旦图书馆

河南人民出版社

第

复旦大学图书馆
藏书之章

中国哲学史新编
第三册 第四册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松堂全集. 第9卷/冯友兰著. - 2版. - 郑州:
河南人民出版社, 2001. 1

ISBN 7-215-01373-1

I. 三… II. 冯… III. ①冯友兰-文集②哲学史-
中国 IV. B2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54077 号

责任编辑 张培勤 祝新刚 李自强

封面设计 孙宪勇 版式设计 胡颖珺 责任校对 李 勇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20 字数 511 千字

2001 年 1 月第 2 版 200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50.00 元

第九卷说明

本卷收《中国哲学史新编》第三册、第四册。第三册为 80 年代修订本,1985 年 3 月由人民出版社出版。第四册为 80 年代新写,1986 年 9 月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全集初版、二版均对第三、四册作了校订。

目 录

中国哲学史新编(第三册)

绪论	3
第一节 “过秦”	3
第二节 “宣汉”	7
第二十五章 汉初黄老之学	12
第一节 曹参的黄老政治	12
第二节 汲黯的黄老政治	14
第三节 司马迁父子的黄老之言	15
第二十六章 汉初最大的政论家和哲学家——贾谊	
	22
第一节 陆贾的“逆取顺守”的策略	22
第二节 贾谊对于秦朝所以灭亡的分析及其 对付农民的策略	24
第三节 贾谊对于地主阶级的忠告	25
第四节 贾谊恢复了关于“礼”、“法”的争论	27

第五节	贾谊对于巩固地主阶级政权的一些建议	28
第六节	贾谊的唯物主义哲学思想	32
第二十七章	董仲舒公羊学和中国封建社会上层建筑	40
第一节	中国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汉武帝和董仲舒	40
第二节	董仲舒和公羊春秋	44
第三节	公羊春秋和汉朝的政策	47
第四节	董仲舒所讲的《春秋》的“微言大义”	50
第五节	董仲舒的政治纲领	51
第六节	董仲舒关于“天”的宗教化思想	52
第七节	董仲舒关于气和阴阳五行的学说	55
第八节	董仲舒的神秘主义的天人感应论	64
第九节	董仲舒的人性论	70
第十节	董仲舒的封建主义的社会和伦理思想	73
第十一节	董仲舒的历史观	79
第十二节	董仲舒的逻辑思想	82
第十三节	春秋公羊学和中国社会的两次大转变	84
第二十八章	《礼记》与中国封建社会的上层建筑	87
第一节	《礼记》其书	87
第二节	关于冠礼和婚礼的“义”	88
第三节	关于丧、祭礼的“义”	92
第四节	关于孝的理论	98

第五节	礼是变动的·····	100
第六节	《乐记》·····	104
第七节	《中庸》·····	109
第八节	《大学》·····	119
第二十九章	董仲舒哲学体系的对立面——淮南王	
	刘安的黄老之学·····	127
第一节	黄老之学与神仙家·····	127
第二节	刘安其人和《淮南子》其书·····	129
第三节	《淮南子》关于“气”的 唯物主义的理论·····	132
第四节	《淮南子》关于天人关系的反目的 论的理论·····	137
第五节	《淮南子》中的形、神二元论·····	144
第六节	《淮南子》中反映论的认识论和 辩证法思想·····	147
第七节	《淮南子》的人性论·····	151
第八节	《淮南子》中主张“变”的社会、 政治思想·····	153
第三十章	《盐铁论》与“义利之辨”·····	160
第一节	地主阶级打击商人的斗争·····	160
第二节	《盐铁论》的主要内容·····	165
第三节	“义利之辨”·····	171
第四节	盐铁会议与《大学》·····	174
第三十一章	纬书中的世界图式·····	176
第一节	谶纬的社会根源·····	176
第二节	《易纬》的宇宙形成论·····	178
第三节	《洛书》·····	182

第四节	“太一”	184
第五节	八卦方位	185
第六节	“卦气”	187
第七节	纬书的世界图式与希腊毕达哥拉斯 学派的比较	192
第三十二章	古文经学的兴起及其哲学家——刘歆、 扬雄、桓谭	195
第一节	什么是古文经学	195
第二节	石渠会议	197
第三节	刘向、刘歆关于《洪范》五行的理论	199
第四节	刘歆的“元气”说	201
第五节	刘歆与《左传》	203
第六节	刘向、刘歆的《七略》	205
第七节	扬雄《太玄》中的唯物主义和 辩证法思想	207
第八节	扬雄的《法言》	218
第九节	桓谭对形、神关系的唯物主义见解 及其反对神秘主义的斗争	220
第十节	王充对刘、扬、桓的评价	221
第三十三章	王充——两汉时代最大的无神论者和 唯物主义哲学家	223
第一节	今文经学的反攻和白虎会议	223
第二节	王充的家世和著作	225
第三节	王充的天文学	228
第四节	王充关于“气”的思想	231
第五节	王充关于天、人关系的理论	234
第六节	王充对于“天人感应”的批判	236

第七节	王充关于形、神关系的理论	243
第八节	王充的反映论的认识论和方法论	250
第九节	王充关于性、命的理论	258
第十节	王充的历史观	268
第十一节	王充在中国哲学史上的地位	271
第三十四章	东汉末无神论和进步的社会思想	274
第一节	张衡反对讖纬的理论	274
第二节	张衡的天文学和宇宙形成论	276
第三节	王符的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和 进步的社会思想	280
第四节	仲长统的无神论和进步的历史观	286
第五节	何休关于“太平”的思想	291
第三十五章	东汉末农民大起义和《太平经》	294
第一节	以黄巾军为代表的农民起义	294
第二节	《太平经》其书	297
第三节	《太平经》中的“太平”思想	298
第四节	《太平经》的“天地周期”论	303
第五节	农民起义的优点和缺点、进步性和 局限性	305

中国哲学史新编(第四册)

自 序	311
绪 论	313
第一节 门阀士族的形成与发展	313
第二节 门阀士族为什么叫士族	315
第三节 东汉末伦理教条的没落	319
第四节 南北朝的分裂和隋唐的统一	321

第三十六章	玄学的先河——刘劭的《人物志》和 锺会的《四本论》·····	323
第一节	汉魏之际的名实问题·····	323
第二节	刘劭的《人物志》·····	325
第三节	锺会的《四本论》·····	332
第四节	从名实到名理·····	336
第三十七章	通论玄学·····	339
第一节	玄学的主题·····	340
第二节	玄学的方法·····	342
第三节	玄学中的派别和发展阶段·····	349
第四节	玄学与抽象思维·····	351
第三十八章	王弼、何晏的贵无论——玄学的 建立及其发展的第一阶段·····	354
第一节	王弼、何晏的生平与著作·····	354
第二节	何晏的《道论》·····	356
第三节	王弼、何晏关于“无名”的辩论·····	360
第四节	王弼关于一般和特殊的关系的 几种说法·····	362
第五节	王弼关于“一”和“多”的理论·····	364
第六节	王弼关于常、变、动、静的理论·····	368
第七节	王弼关于社会人生方面的理论·····	373
第八节	王弼、何晏关于“圣人”有情、 无情的辩论·····	377
第三十九章	嵇康、阮籍及其他“竹林名士”·····	382
第一节	从黄老到老庄·····	382
第二节	嵇康论精神境界的第一层次 ——“越名教而任自然”·····	384

第三节	嵇康论精神境界的第二层次 ——“心不违乎道”	388
第四节	嵇康论音乐	392
第五节	嵇康对于当时社会迷信的态度	399
第六节	阮籍的《大人先生传》	405
第七节	阮籍的《达庄论》	409
第八节	“达”与“作达”	412
第四十章	裴頠的崇有论和欧阳建的言尽意论 ——玄学发展的第二阶段	414
第一节	裴頠和他的《崇有论》	414
第二节	裴頠全部哲学思想的自述	416
第三节	裴頠所提出的贵无论的社会根源	418
第四节	裴頠所说的贵无论的社会影响	419
第五节	裴頠总论有无	421
第六节	所谓“言意之辩”	423
第七节	欧阳建的《言尽意论》	425
第八节	从王弼到郭象	428
第四十一章	郭象的“无无论”——玄学发展的 第三阶段	431
第一节	向秀的《庄子注》和郭象的《庄 子注》的关系	431
第二节	郭象关于“有”、“无”的理论	437
第三节	郭象关于“性”、“命”的理论	444
第四节	郭象关于动、静和生、死的理论	449
第五节	郭象关于“无对”和“有对”的理论	452
第六节	郭象关于“有言”和“无言”的理论	459
第七节	郭象关于“无心”、“无为”、	

	“无待”的理论	463
第八节	郭象关于“圣人”的理论	469
第九节	郭象关于“名教”与“自然”的理论	475
第十节	郭象的《庄子序》和《庄子注序》	479
第四十二章	魏晋之际玄学以外的唯物主义和 进步的社会思想	484
第一节	曹植的唯物主义思想	485
第二节	杨泉的《物理论》	487
第三节	鲍敬言的“无君论”	489
第四十三章	玄学的尾声及其历史的功过	495
第一节	《列子》和《列子注》	495
第二节	玄学与孔丘	499
第三节	玄学历史功过的哲学根源	502
第四十四章	通论佛学	506
第一节	所谓儒、释、道三教	506
第二节	佛教和佛学的主题——神不灭论	508
第三节	佛学的方法	510
第四节	中国佛教和佛学发展的阶段	511
第五节	一个辩论,一个问题	512
第四十五章	佛学在中国发展的第一阶段 ——“格义”	514
第一节	僧肇及其著作	514
第二节	慧远的“神不灭论”及其他	521
第三节	道生的诸“义”	527
第四节	谢灵运的《辩宗论》	532
第四十六章	中国佛学发展的第二阶段——教门	534
第一节	三论宗	534

第二节	《大乘起信论》·····	540
第三节	玄奘的《成唯识论》·····	544
第四节	华严宗的三个“义”·····	546
第四十七章	中国佛学发展的第三阶段 ——“宗门”·····	552
第一节	禅宗出现的历史意义·····	552
第二节	慧能和神秀——禅宗中的客观 唯心主义和主观唯心主义·····	554
第三节	禅宗的“不道之道”·····	558
第四节	禅宗的“无修之修”·····	560
第五节	禅宗中的派别·····	567
第四十八章	隋唐佛学向宋明道学的过渡·····	570
第一节	所谓“三教合流”·····	570
第二节	韩愈、李翱在过渡时期的贡献·····	576
第三节	柳宗元的唯物主义思想和反迷信的 斗争·····	590
第四节	刘禹锡的唯物主义和法制思想·····	615

中国哲学史新编

(第三册)

绪 论

第一节 “过 秦”

秦始皇兼并了六国,统一了全中国,把中国置于一个最高统治者的统治之下,建立了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全国性的政权,这样他就完成了当时地主阶级的第一项重大的历史任务。

在秦始皇统一全国以后,他下令说:“寡人以眇眇之身,兴兵诛暴乱。赖宗庙之灵,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号不更,无以称成功,传后世。其议帝号。”李斯等人说:“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诸侯或朝或否,天子不能制。今陛下兴义兵,诛残贼,平定天下。海内为郡县,法令由一统。自上古以来未尝有,五帝所不及。”他们建议尊秦始皇为泰皇。秦始皇改泰皇为皇帝,并且下命令说:“朕为始皇帝,后世以数计,二世、三世至于万世,传之无穷。”(《史记·秦始皇本纪》)

秦始皇和李斯等的对话,不能认为仅只是一般的吹捧之词。他们确实做出了前所未有的事业。也不能认为仅只是说出了他们这些人的个人意见。从阶级的观点看,他们的这些话,是代表地主阶级说的。地

主阶级推翻了奴隶主阶级的统治,又统一了全中国,建立了全国性的地主阶级专政的政权。于是全中国只有一个政府,一个法律,一个经济组织,一个交通系统,一个道德标准。这就为巩固封建制度创造了极有利的条件,使地主阶级政权得到稳固的基础。于是他们就认为封建制度和地主阶级政权从此可以万世长存,永远不变。秦始皇所说的“至于万世,传之无穷”,就是表现了当时地主阶级的这种意识。

秦始皇在建立统一的、全国性的政权过程中,实行了一项对其政权具有根本意义的重要措施,那就是实行郡县制。郡县制代替分封制是经过了一个相当长时期的过程的。在春秋时期,有些诸侯国就本国内实行郡县制,这在本书第一册中已经讲过。到战国末期,郡县制已经相当普遍地施行。秦始皇统一全中国后,更加有计划、有系统、大规模地施行郡县制。可是,主张恢复分封制的也还有其人。在当时的情况下,主张恢复分封制是就制度而言,分封的对象不一定是原来的奴隶主。地主也不因为受了封就成为奴隶主。在封建社会中,也可以实行分封制。地主也可以世袭为侯王。

在秦朝统一以后,彻底实行郡县制和重新分封诸侯两种主张又成为当时政治上公开辩论的问题。当时的丞相王绾等言:“诸侯初破,燕、齐、荆地远,不为置王,毋以填之,请立诸子。”(《史记·秦始皇本纪》)这一派的人拥护旧制度,认为一个边远地方如果没有王,就好像是个“真空地带”,要有王把“真空”填起来(“以填之”)。

李斯反对这个建议。他说,周朝所封子弟同姓很多,后来都自相攻击,“诸侯更相诛伐”。现在既然“一统皆为郡县”了,这是“安宁之术”,所以“置诸侯不便”(同上)。秦始皇接受他的建议,分天下为三十六郡,由中央政府所任命的官吏直接统治,把原来各国所有的防御工事以及截断河流的堤防一律撤除,又统一了度、量、衡、车轨和文字,使中国社会达到前所未有的统一。

可是,上面所说的两派意见还是分歧。到秦始皇三十四年(前 213

年),又有周青臣和淳于越的辩论。在秦始皇面前,周青臣说:“以诸侯为郡县,人人自安乐,无战争之患。”一个博士淳于越反驳说,郡县制是古来所没有的,“事不师古而能长久者,非所闻也”。这又牵涉到儒家向来坚持的一个原则,就是“师古”。秦始皇叫群臣讨论。李斯反驳淳于越说,“五帝不相复,三代不相袭,各以治,非其相反,时变异也”。这是法家向来主张变法的论据。李斯接着说,以前诸侯割据,“天下散乱”,各家各派的“私学”也都兴起来了,私学“语皆道古以害今,饰虚言以乱实”;现在已经统一了,“百姓”应该“力农工”,“士”应该学习法令;可是还有“私学”,“闻令下则各以其学议之……如此弗禁,则主势降乎上,党与成乎下”。所以李斯主张“禁之便”。他又建议,发布禁令,除属于技术一类的著作,“医药、卜筮、种树之书”以外,民间所藏的“《诗》、《书》百家语”都要烧掉。有谈论《诗》、《书》的就处死;有“以古非今”的,杀其全家;有愿学法令的,“以吏为师”。这个建议,经秦始皇批准执行(《史记·秦始皇本纪》)。这样就完全实现了韩非所说的,“明主之国,无书简之文,以法为教;无先王之语,以吏为师”(《韩非子·五蠹》)。

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经过三四百年的发展,到这时候已经确定下来了,这个时候所需要的是建立一套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把它保持下来。秦始皇和李斯的“以法为教”,“以吏为师”的政策,就是这一方面的具体措施。他们是在上层建筑方面实行暴力专政,“焚书坑儒”便是暴力的表现。要建设一套上层建筑,千头万绪,本来是极其复杂的事,秦始皇和李斯把问题看得太简单了,所用的手段也太生硬粗暴了,他们实际上是搞了一个“真空”,这个“真空”是几条法令,一群官吏,所万万不能“填补”的。他们想用快刀斩乱麻的手段,割断历史,但历史是不能割断的。谁要企图割断它,它就会把割断者割断。秦朝的灭亡证实了这个真理。

秦朝是中国封建社会的第一个统治全中国的大朝代,秦始皇是秦朝的第一个皇帝,他为地主阶级全国性的政权打下了基础,从这个意义